

股票简称：方大集团、方大B 股票代码：000055、200055 公告编号：2019-09 号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9年1月17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9年1月28日下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
详见公司《2018年度报告》之“第九节、公司治理”中“七、监事会工作情况”。

2、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；

经审核，本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18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审议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；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,048,680,152.06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,246,164,571.68元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二节”中“六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和“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”。

4、审议本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；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8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05,835,791.97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586,376,124.33元，减提取10%盈余公积10,583,579.20元，减派发2017年度股利人民币177,546,338.10元后，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504,081,999.00元。

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以2019年1月11日注销完成已回购的B股股份后的总股本1,123,384,189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

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224,676,837.80 元。2018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5、审议本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的要求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公司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、公允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，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、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真实、客观、准确。

6、审议本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；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7、审议本公司关于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18 年修改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，详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全部议案获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第 1-4 项、第 7 项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18 年度报告》、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》详见 2019 年 1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1 月 30 日